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SDOM HOLDINGS GROUP

智美控股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 自願性公告

## 與湖南廣播電視台經視頻道合作

智美控股集团(「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2015年6月16日與湖南廣播電視臺經視頻道(「湖南經視」)簽署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根據合作協議內容，本集團與湖南經視在體育娛樂節目及新媒體體育節目內容的開發、設計、製作、推廣、市場開發與管理等方面開展全面合作。

湖南經視在中國電視改革、電視劇拍攝出品、綜藝節目創新、大事件直播等方面具有創新領航者的地位，其代表作品電視劇《還珠格格》、《宮》系列是中國無法複製的電視劇經典，綜藝節目《快樂大本營》、《天天向上》更是創造了中國綜藝欄目的空前熱潮，旗下擁有大量湖南廣播電視台著名節目主持人資源。

此次合作是結合了本集團在體育賽事活動及體育內容上豐富的資源優勢與湖南廣播電視臺在娛樂節目開發製作的優勢而展開的全面合作。雙方將共同對本集團的賽事活動內容進行節目化改造、創造全新的國內體育娛樂節目。2015年各大馬拉松及「四季跑」各站活動、各省重要群眾性賽事將成為合作起點。

此次合作是本集團在「體育+」整體戰略佈局下做出的重要步驟之一。本集團與國內最頂級的娛樂節目製作團隊共同完成「體育+娛樂」內容的生產製作，未來將擁有大量自主知識產權的各類體育娛樂視頻內容。

同時，此次合作是本集團繼「體育+賽事」、「體育+營銷」、「體育+服務」之後，在「體育+娛樂」產業鏈上的重要一環，本集團將在未來與各類合作夥伴共同完成體育產業生態圈建設。此生態圈的建立勢必將本集團的大眾體育人口轉化成為本集團的用戶數，並形成活躍用戶，最終推動整體體育產業的快速發展。

承董事會命  
智美控股集团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15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盛杰先生、張晗先生、沈偉博士及胡興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靳海濤先生及徐炯煒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蔚成先生、葉國安先生、金國強先生及胡建國先生。